

证券代码：601689

证券简称：拓普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36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3月2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。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，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拓普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1）。

获得董事会授权后，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9000万元。2017年4月27日和5月23日，公司分别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000万元和1500万元人民币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2017年6月12日，公司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。在此期间，公司对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，运用情况良好。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5500万元，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500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。

二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102号文核准，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78,477,758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30.52元。募集资金总额为2,395,141,174.16元，扣除发行费用34,712,005.07元后，募集资金净额为

2,360,429,169.09 元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信会师报字[2017]第 ZF10536 号）。

公司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，计划根据募投项目的推进逐步投入资金，做到规范管理，合理运用。但因本次所募资金金额巨大，且募投项目的资金投放存在一定的时间跨度，因此存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况。

为了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。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，到期前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拓普集团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。

获得董事会授权后，公司于当日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,000 万元。

三、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（汇总）

综上所述，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为 109,000 万元。截至公告日，公司已累计归还募集资金 5500 万元，其余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3,500 万元募集资金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，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6 月 13 日